



# IMAG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意馬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5)

###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 經營業績

Imag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052	64,714
銷售成本	3	(9,813)	(40,539)
毛 (損) 利		(5,761)	24,175
其他經營收入		3,001	12
銀行利息收入		581	499
分銷成本		(428)	(92)
就電腦動畫確認之減值虧損		(4,625)	—
有關授出購股權予僱員之開支		(19,973)	—
行政及其他經營支出		(13,664)	(13,389)
融資成本		(5)	(14)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	20,457
除稅前 (虧損) 溢利	4	(40,874)	31,648
所得稅開支	5	145	142
期內 (虧損) 溢利		(40,729)	31,79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		(40,714)	31,821
少數股東		(15)	(31)
		(40,729)	31,790
每股 (虧損) 盈利	6		
基本		(0.174港元)	0.154港元
攤薄		不適用	0.152港元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50,581	45,123
電腦動畫		139,858	86,196
商譽		2,799	2,799
證券投資		—	1,201
可出售投資		1,201	—
		194,439	135,319
流動資產			
存貨		276	—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8	4,940	5,298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923	1,586
可收回稅項		67	20,7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9,8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769	99,496
		48,975	166,956

\* 僅供識別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項及預付票據	6,521	27,530
應付稅項	29,182	73,917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內到期	242	238
銀行借貸	29,059	—
	65,004	101,685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16,029)	65,27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78,410	200,590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後到期	—	122
	178,410	200,46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7,078	116,958
儲備	61,251	83,414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應佔權益	178,329	200,372
少數股東權益	81	96
權益總額	178,410	200,468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價值計量之可出售投資及證券投資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納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納者貫徹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而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採用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導致收益表、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報表之呈報方式有變，特別是少數股東權益及應佔聯營公司稅項之呈報方式有所變動，且有關呈報方式變動已追溯應用。採納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亦導致本集團以下範疇之會計政策有變，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方式構成影響：

(i) 業務合併

於本期間，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過渡條文，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商譽

於過往期間，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前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會計入儲備，而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後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則予以資本化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之相關過渡條文。就早前於資產負債表予以資本化之商譽而言，本集團已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終止攤銷該等商譽，而商譽將最少每年及於進行收購之財政年度檢測有否出現減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後之收購所產生商譽經初步確認後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算。由於是項會計政策變動，本期間並無扣除任何商譽攤銷。於二零零四年之比較數字並無重列（財務影響參閱附註2）。

(ii) 股份付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該準則規定倘本集團以股份或股份權利換取購貨或取得服務（「股本結算交易」），或以相當於指定數目股份或股份權利的其他等值資產換取（「現金結算交易」），則須確認開支。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與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按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的公平價值於歸屬期間支銷相關。

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前，本集團於購股權獲行使前不會確認有關財務影響。本集團已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授出之購股權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前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本集團根據相關過渡條文並無就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出之購股權以及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但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日前已歸屬之購股權應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由於會計政策作出是項轉變，本集團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授出之購股權確認股份付款19,973,000港元，導致本集團期內虧損亦相應增加（財務影響參閱附註2）。

(iii) 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報」規定追溯應用，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一般不可按追溯基準確認、終止確認或計量財務資產及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並不影響本集團之金融工具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呈列方式。實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本集團產生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就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分類及計量，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過渡條文。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證券投資之會計處理」（「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所載基準方法分類及計量其股本證券。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本集團於債務或股本證券之投資按適當情況分類為「投資證券」、「其他投資」及「持至到期投資」。「持至到期投資」按攤銷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及計量其債務及股本證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財務資產」、「可供銷售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財務資產」。分類視乎收購資產之目的而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財務資產」及「可供銷售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變動分別於溢利或虧損及股本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至到期財務資產」以實際權益法按已攤銷成本計算。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條文分類及計量其證券投資。之前列作「證券投資」賬面值約1,201,000港元之會所債券重新分類為可出售投資。

債務及股本證券以外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分類及計量其債務及股本證券以外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而該等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先前並非屬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範圍以內。誠如上文所述，財務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財務資產」、「可供銷售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財務資產」。財務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財務負債」或「按公平價值計入溢利或虧損之財務負債以外之財務負債」。「其他財務負債」以實際權益法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毋須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資產及負債先前賬面值作出調整。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下列尚未生效之準則及詮釋（「詮釋」）。本集團已考慮該等準則及詮釋，但尚未能確定該等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會否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公平價值選擇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sup>2</sup>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sup>2</sup>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第5號	解除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準則）－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產生之負債－廢物電業及電子設備 <sup>3</sup>

- 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概要

附註1所述會計政策變動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本集團業績影響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商譽攤銷減少	227	—
與向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之支出	(19,973)	—
期內虧損增加	<u>(19,746)</u>	<u>—</u>

根據功能按行呈列期內(虧損)溢利增加之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與向僱員授出購股權有關之支出	(19,973)	—
行政及其他經營支出	227	—
所得稅支出減少	—	931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減少	—	(931)

3.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期內，本集團分作兩個經營部門，為本集團申報主要分類資料之劃分基準：

電腦動畫 — 製作、發行及銷售電腦動畫  
 管理顧問服務 — 提供管理顧問服務

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腦動畫 千港元	管理 顧問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243	3,809	4,052
業績			
分類業績	(24,179)	—	(24,179)
其他經營收入			3,001
銀行利息收入			581
未分配公司支出			(20,272)
融資成本			(5)
除稅前虧損			(40,874)
所得稅開支			145
期內虧損			<u>(40,729)</u>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腦動畫 千港元	管理 顧問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0,514	4,200	64,714
業績			
分類業績	23,795	288	24,083
其他經營收入			12
銀行利息收入			499
未分配公司支出			(13,389)
融資成本			(14)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20,457
除稅前溢利			31,648
所得稅開支			142
期內溢利			<u>31,790</u>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和攤銷	6,328	4,558
減：撥充資本之電腦動畫費用及存貨	(5,744)	(3,999)
商譽攤銷(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支出)	584	559
電腦動畫費用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	227
	<u>5,619</u>	<u>6,743</u>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溢利包括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稅項930,000港元。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4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香港	(190)	—
— 其他司法權區	—	(142)
	<u>(145)</u>	<u>(142)</u>

本集團部分溢利既非在香港產生，亦非源自香港。因此，本集團該部分溢利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海外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 6. 每股(虧損)盈利

期內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40,714)	31,821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依據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33,957,632	206,940,352
購股權對普通股之潛在攤薄效應	不適用	2,922,705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所依據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不適用	209,863,057

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原因為於該期間行使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下降。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耗資約12,018,000港元(二零零四年：10,819,000港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用作改善及擴充生產力。

## 8.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根據合約列明之條款，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由30天至90天。

以下為於結算日之應收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至30天	105	—
90天以上	39	1,123
應收貿易賬項總額	144	1,123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4,796	4,175
	4,940	5,298

## 9. 銀行借貸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新造銀行貸款合共29,020,000港元以為本集團之電腦動畫製作提供資金。該筆貸款按市場利率計息，須於12個月內攤還。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4,1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4,700,000港元)及期內經營虧損40,7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溢利31,800,000港元)。

營業額之下跌主因乃本集團正處於轉型期，營運重點從競爭激烈之外判製作業務轉至回報潛力較優厚之自有專利項目。本集團現時正在進行《忍者龜》及《挑戰者》兩套電影製作項目，預期將可賺取可觀收入並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入賬及反映。

本期間之虧損主要歸因於：i)現有項目仍然進行中，有關收入尚未入賬；ii)由於近期會計政策變動，確認本集團獎勵計劃其中一環向其僱員授出購股權之開支約20,000,000港元；及iii)本集團於本期間應佔其聯營公司寶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寶途國際」)之除稅後溢利，已抵銷自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前一年度結轉之未確認除稅後虧損，因此本期間之業績並無反映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除稅後溢利。寶途國際從事製造及銷售聖誕節日產品及悠閒傢俬之業務。

鑑於本集團於香港及美國之前期製作室，在電腦動畫、視覺效果製作及遊戲開發業務強勁增長帶動下急速擴張，故本公司於結算日後就認購本公司可換股票據訂立兩份協議。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與Winnington Capital Limited訂立Winnington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Winnington Capital Limited同意認購或促成認購本金總額50,000,000港元之Winnington可換股票據。同日，本公司與其主席兼執行董事高長昌(光澤)先生(「高先生」)訂立關連人士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高先生同意認購本金總額20,000,000港元之關連人士可換股票據。前者已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完成，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後者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因此須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日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獲除高先生及其聯繫人士外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扣除本公司應付相關開支，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8,000,000港元。

### 電腦動畫

除持續開發本身之電腦動畫項目外，本集團於期內開展兩項新業務，分別為(i)視覺效果製作，當中涉及於真人演繹電影應用電腦動畫及視覺效果；及(ii)遊戲開發，當中涉及開發視像遊戲及安排遊戲發行。期內該兩項新業務已開始為本集團之營業額作出貢獻。

### 管理顧問服務

本集團根據管理顧問協議，於香港及海外向其聯營公司寶途國際提供顧問服務，由此產生之中期營業額微跌400,000港元，此乃由於部分早前向寶途國際提供顧問服務之高級行政人員退休及辭任所致。

### 展望

本集團旗下兩套主打電影《忍者龜》及《挑戰者》，目前分別於本集團製作室及日本Madhouse株式會社全面投入製作。

隨著《挑戰者》將於二零零六年年底發行，本集團相信，憑藉備受好評的動畫導演川尻善昭之美術造詣，加上《挑戰者》引人入勝的故事情節，可望締造融匯中西文化的新動畫片種。

本集團有信心，動作連場而又幽默風趣的《忍者龜》電影不單可為全球觀眾帶來煥然一新的《忍者龜》形象，亦會為電腦動畫迷帶來前所未有的興奮體驗。該片將於二零零七年年初完成，並由華納兄弟影片公司及The Weinstein Company LLC於全球發行。

電影《忍者龜》之製作模式結合本集團洛杉磯創作室之荷里活創作專才與本集團香港製作室備受肯定之工作效率及質素，而此組合之製作模式繼續在製作過程中得到印證。本集團正積極為日後發展構思及創作多套新穎而精彩刺激的電影，並將繼續採納上述製作模式，在擴充其美國創作室及招攬荷里活著名專才之餘，亦進一步鞏固及發展其香港製作基地。為就《忍者龜》之製作提供穩定充裕之資金來源，本集團於結算日後與美國City National Bank訂立一項27,500,000美元、由CineFinance Insurance Services, LLC提供製作完成擔保之電影融資。該項融資屬亞洲電影項目歷來最大金額電影融資之一，令本集團資本風險降至最低，並為本集團日後電影項目之融資奠定基準。

憑藉本集團在美工及技術方面之雄厚實力，本集團之視像遊戲業務正穩步發展。本集團正與美國遊戲界一名資深顧問合作開發一款嶄新視像遊戲，並將於來年在各業界展覽會中向潛在發行商展示。

本集團近期成立之視覺效果製作公司盈馬制作有限公司，已逐步於發展蓬勃的電影視覺效果製作市場中佔一席位。旗下多套視覺效果製作，包括備受傳媒好評的「怪物」、「阿嫂」及多套廣告製作質素理想，深受客戶認同。本集團正就多項新項目與各電影製作人及製作公司進行製作或展開磋商。本集團有信心，旗下所有動畫及視覺效果製作之出色質素，將有助推動該業務日後繼續取得輝煌成績。

隨著本集團致力發展核心電腦動畫業務及嶄新業務，本集團已朝著成為全面的世界級電腦動畫製作室、創作既可取悅世界各地觀眾亦可令投資者與股東滿意之藝術作品的目標邁出一大步。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及銀行信貸提供營運所需資金。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可供運用之銀行信貸額合共105,700,000港元，當中約29,300,000港元已動用。本集團於該日之現金存款及銀行結餘約為42,800,000港元。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足財務資源償還債務及提供業務運作所需資金及應付資本支出。

此外，本集團於本期間結算日期的資本結構維持穩健，流動比率為0.8，以借貸總額對比總資產之資產負債比率則為26.7%。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歐羅及日圓列值。期內並無採用任何對沖或其他工具以減低貨幣風險，惟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外匯風險，於需要時或會運用衍生財務工具對沖該等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關其任何資產之抵押。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全球聘用超過350名全職僱員。薪酬政策乃定期檢討，以確保報酬及福利組合符合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市場標準。除基本薪金外，亦可按個別員工表現及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花紅及購股權作為獎勵。

董事會另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特別職能為考慮及向董事會作出本集團薪酬政策及結構之推薦建議，並檢討及釐定執行董事及管理高層之薪酬。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不會就本回顧期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委員會主席胡國志先生、黎志堅先生及吳思遠先生。

上述於本公佈涵蓋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審閱。

#### 公司管治

除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外，本公司董事於期內並無得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顯示本公司目前或曾於本公佈所涵蓋期間內不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及23所載企業管治報告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中期業績公佈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所規定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中期業績之所有資料。

代表董事會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高偉豪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四日

網站：[www.imagi.com.hk](http://www.imagi.com.hk)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高長昌（光澤）先生（主席）	高偉豪先生（副主席 兼行政總裁）
	謝志文先生	葉嘉衡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百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黎志堅先生	吳思遠先生
	胡國志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